

談 BODY LANGUAGE 的兩個中譯本 T · A

在上一期「書評書目」裏評 *FUTURE SHOCK* 的兩個中譯本時已經順便談到目前本省翻譯界的一個怪現象，那就是稍微懂幾個英文字的人也敢翻譯成本的書。如果這方面也有「最佳勇氣獎」，恐怕會僧多粥少，供不應求。有勇氣的人確實是太多了。

Julius Fast 的 *BODY LANGUAGE* 目前坊間也有兩個中譯本。一個是楊軍先生所譯的「行為語言奧秘」（三山出版社印行，二二三頁，訂價廿元，民國六十年十月廿日初版），另一個是陳明誠先生譯的「行為語言的奧秘（人際關係學）」（天人出版社印行，中英對照本，三七一頁，訂價卅元，民國六十一年十二月版）。可惜的是這兩個譯本都是錯誤累累，令人搖頭嘆息。

在翻閱楊君和陳君的譯作時不難發現這兩個譯本居然有很多句子一個字（或者幾乎一個字）也不差。更怪的是，其中有很多犯的竟是相同的錯誤，彷彿楊君和陳君心有靈犀一線通，其實深究起來是很耐人尋味的。現在把這兩個譯本用完全相同的字句將原文譯錯的地方例舉如下：

(一)楊譯本：「……或者用手在沙發的絲絨上來回搓着，似在感覺絲絨下的浮雕是個什麼樣子似的。」（第九頁第二行）。

陳譯本：一字不差（第廿三頁第九行）。

原文是：「……turning one hand along the velvet of the couch, then feeling the wooden carving.」（註1）

(二)楊譯本：「有些小鳥，打鬪前的預備動作是互相咬叫，拍翼，但等到最後解決爭執的辦法竟然是雙方生氣地回到鳥巢裏。」（第十三頁第十行）

陳譯本：「有些小鳥，打鬪前的序幕是互相咬叫，拍翼，但等到最後解決爭執的辦法竟然是雙方生氣地回到鳥巢裏。」（第卅一頁第三行）

原文是：「Certain birds, after scolding and flapping in angry prelude to battle, will settle their differences by turning furiously to nest building.」（註1）

(三)楊譯本：「……上面這些動作是否在所有民族中都具有同一的意義呢？假如是的話，難道說人類天生有某種情緒上的遺傳，才造成上面相似的反應能力。」（第十五頁最後一行）

陳譯本：一字不差。（第卅五頁第三行）

原文是：「Are all these movements universal for all people, and if so, is the ability to make these movements inherited?」（註1）

(四)楊譯本：「就確定的方面講，遠的社交距離能給予某些保護作用。換言之，如果你在做事，可以不受他人干擾繼續你的工作。反過來可以停下工作和他人談話。」（第卅一頁倒數第三行）

陳譯本：「就積極的方面講，遠位社交距離能給予某些保護作用。你在做事時，可以不受他人干擾繼續你的工作。反過來可以停下工作和他人談話。」（第五十九頁倒數第二行）

原文是：“On the positive side, this distance allows a certain protection. You can keep working at this distance and not be rude, or you can stop working and talk.” (註四)

(五)楊譯本：“表演者可進到觀眾席裏，也可以邀請觀眾一塊上台表演，在這情形下，戲劇定得去掉好些佈景，觀眾的反應也不完全像我們平常所冀望的那樣……” (第卅四頁倒數第二行)

陳譯本：“表演者可進到觀眾席裏，也可以邀請觀眾一塊上台表演，在這情形下，戲劇定得去掉好些佈景架構，觀眾的反應也不完全像我們平常所冀望的那樣……” (第六十五頁第十三行)

原文是：“They either move down into the audience, or invite the audience up to share the stage with them. Drama, under these conditions, must be a lot less structured. You can have no assurance that the audience will respond in the way you wish.” (註五)

够了，不必再舉例了。當然，除了這些譯錯的例子之外，幾乎一字不差的段落還不在少數，不必一一枚舉。至於怎麼會有這種怪現象，也許楊，陳兩君能提出解釋。如果譯者應對讀者負責，這就是應該負責的地方。

現在來看看楊，陳兩君共同譯錯的地方。譬如：

(一) A classic example is the young woman who told her psychiatrist that she loved her boyfriend very much while nodding her head from side to side in subconscious denial. (註六)

楊君譯成：“舉一個例子：女孩子對異性朋友往往表現否定的行為——她們搖頭，撇嘴，皺眉——但是面對精神病醫生時，雖然她們在平常老是做出一些相反意義的動作，却坦白承認在下意識中的確喜歡她們的男友。” (第一頁倒數第三行)

陳君譯為：“舉一個典型的例子：一位年輕的婦女告訴她的精神病醫生說，雖然她的確喜歡她的男友，但

她和他在一起時，總是不自覺的搖頭，而下意識地否認了自己的愛意。」（第十一頁倒數第五行）

①「But, hell, Ted—no girl at home would walk like that……」（註七）

楊君譯爲：「但是，沒有女孩子會在自己住的地方像那樣走路呀……」（第四頁第十一行）

陳君譯爲：「該死，可是，沒有女孩子在家門口那樣走路啊……」（第十五頁倒數第三行）

②「What Allen didn't understand is that in a culture, such as that of many Spanish-speaking countries, in which girls are chaperoned and there are strict codes of social behavior, a young girl can safely flaunt her sexuality without fear of inviting trouble. In fact, the walk that Allen took as a come-on would be considered only natural, and the erect, rigid posture of a proper American woman would probably be considered graceless and unnatural.」（註八）

楊君譯爲：「艾倫還是不懂爲什麼在西班牙語系的國家裏，未婚小女外出總是有女伴陪在一起，加上嚴格的社會行爲規約，年輕小孩可以安然地向旁人炫耀她們的美麗風采；而不會招致任何麻煩，這就說明了剛才艾倫在街上遇上情形是很自然的，因爲這附近是西班牙人區，而艾倫是個純美國式的男子，反過來講，在美國社會中碰到這種情形，女孩子如果表現得過份嚴肅或完全沒有反應，反而會被認爲是不禮貌或不自然。」

陳君譯爲：「這就是艾倫對行爲解剖學上的文化教養方面所不瞭解的一點。例如在西班牙語系的國家裏，少女外出總是有女伴陪在一起，加上嚴格的社會行爲規約，年輕女孩可以安然地向旁人炫耀她們的美麗風采，而不用耽心招致任何麻煩。但是艾倫把那女孩子那種近乎賣弄風騷的走路姿勢，解釋成一種『你追上來吧』的非語言的行爲暗示，也是很自然的，因爲在美國的社會背景中，一個女孩子表現得過份嚴肅與拘謹，倒反被認爲不夠優雅與自然。」

③「Tom was in Salt Lake City from Bountiful, which isn't far away geographically,

but is miles away culturally. It is a damned small town, and Tom was sure that everyone in the big city was out to take him……I was the big city businessman, way up there, wheeling and dealing, and he was the small-time boy about to get rooked.” (註九)

楊君譯爲：「湯姆住在鹽湖城附近的邦提夫市，兩者在地理上相距很近，在文化上相差卻不可以道里計，那是個糟糕的小地方。湯姆總認爲大城市的人想佔他的便宜……我是個大城市的商人，在那裏成長，作生意，而湯姆好像是個總被人敲詐的小孩似的。」（第七頁第四行）

陳君譯爲：「湯姆住在邦蒂夫的鹽湖城，離我們這兒不遠，但在文化上却是距離大得很哩。那是個很糟糕的小鎮市，湯姆總以爲大城市的每一個人都會佔他的便宜。……我是個生成在大城市的商人，到處做生意，而他自以爲是個容易上當的孩子似的。」（第十九頁倒數第一行）

(5) To move too far in when you are on a far personal relationship with an acquaintance is considered pushy, or, depending on the sexual arrangement, a sign of personal favor.”

(註十)

楊君譯爲：「當你跟朋友保持遠的私人距離時，慢慢越離越開，會被認爲有意擺脫對方。我們往往在調整跟他人間距離時含有某種意義……」（第卅頁第十行）

陳君譯爲：「當你跟一個熟人處於一種較疏遠的私人關係，而從遠位的私人距離中更行遠離，這可視之爲一種『擺脫』。我們往往會因性別的關係，或者各人的好惡，而對人調整這種『私人距離』」。（第五十七頁倒數第五行）

最後再各舉一個楊、陳兩君譯錯得近乎荒唐的例子。原文有一段是這樣的：「Then leaning across the table himself he attempted to make a point. It was a point I could hardly appreciate because of my growing uneasiness.」（註十一）楊君譯成：「然後他傾身在桌上好像找一個點似的，

因為心情不寧靜，很難正確判斷那個點代表什麼及確實位置？」（第廿一頁第七行）原文中另外有一句是：“Partitions between rooms are usually avoided, because in spite of the desire for space, the Arabs, paradoxically, do not like to be alone and even in their spacious houses will huddle together.”（註十一）陳君譯為：「房子總是儘量避免隔間，由於阿拉伯人無視於空間的需要，並且不喜獨處，所以即使在個人的私室中，還是願意聚集在一起。」（第六十九頁第五行）這一句譯得已經夠瞭了，更妙的是陳君在這一下面還特別加上一個註，說什麼「阿拉伯人無視於空間的需要，可能是由於地理環境所造成的心理因素。大沙漠中那種一望無垠的開闊與虛空，早就夠他們受了！」這一來的確是够人受的了！

最候還有「齣壓軸戲」。這是楊君在第三頁開始時令人嘆為觀止的「大手筆」。原文只有一句話：“Dr. Hess has found that the pupil of a normal man's eye becomes twice as large when he sees a picture of a nude woman.”楊君就憑這一句話創造出下面整個一大段：“夏斯博士還說：一個人看到裸露的女人照片時，眼睛的瞳孔會變得比平常大兩倍。他的實驗是這樣的，先搜集六張圖片，其中五張是普通風景照，一張是半裸的美女，夏斯博士告訴他的助手：『將這些圖片的次序隨意擺，不要讓我看到，當你看到這些照片時，儘量保持嚴肅，我要試試能否知道你看到什麼。』夏斯注視他助手的眼睛，首先的幾張並沒有什麼發現，然後突然間，助手的瞳孔擴大，夏斯便準確地猜出他正看到女人的照片——裸露的。」

楊君用這麼豐富的想像力來譯書，似乎太大材小用了。奉勸他還是去寫小說吧！（完）

（註一）意思是：用手摸沙發的絨絨，又摸木頭上的雕紋。

(註二) 意思是：爭吵完畢之後各自回去營業。

(註三) 意思是：如果這些動作都是舉世皆同，那麼在異種情緒下做這些動作的能力是否來自遺傳？

(註四) 原意為：在這種距離之下就算你儘自工作也不會顯得失禮，或者你也可以停下工作來和對方談話。

(註五) 原意為：在這種情形之下，劇本勢必要儘量簡單化，因為你無法確知觀眾會不會按照你所希望的方式來表演。

(註六) 原意為：這個女孩子一面告訴精神分析醫生說她很愛她的男友，一面却來回悞着頭作潛意識的否認。

(註七) 艾倫這句話的意思是：「我們鎮上可沒有女孩子這種走法！」

(註八) 這一整段的意思是：「艾倫不了解在西班牙語系這些國家裡，女孩子上街都有女伴陪同，加上有嚴格的社會行為規約，就算她們走起路來風情萬種也不會惹上麻煩。艾倫認為是在勾引他的那種步伐在這些國家裡並不會被認為有什麼稀奇。像一般美國婦女那種挺直的走路姿式反倒會被認為不夠優雅和自然哩！」

(註九) 邦提夫鎮 (Bountiful) 是鹽湖城 (Salt Lake City) 正北的一個小鎮，湯姆就是從那裡到鹽湖城來談生意的。邦提夫鎮很小 (a damned small town)，但不能譯成「糟糕的小地方。」Wheeling and dealing 有點近乎「巧取豪奪」，「為了賺錢不擇手段」的意思。所以後面這一句應該譯成：「湯姆把我看成高高在上，巧取豪奪的城裡生意人，把他自己看成一個馬上就要被騙的小商人。」陳君說：「湯姆住在邦蒂夫的鹽湖城」，真是不知所云。

(註十) "To move too far in" 是靠得太近的意思；"pushy" 含有「太積極」，「太熱中」之意。譯成「慢慢越離越開」或「更行遠離」都錯了。楊、陳兩君把「靠得太近」譯錯了，因而把 pushy 錯譯成「擺脫」。

(註十一) "To make a point" 是「陳述一個觀點」，「立論」的意思。楊君譯成：「找一個點」豈非表錯了情？這一句的意思是：「然後他俯靠在桌子上朝着我陳述一個觀點，我根本就聽不進去因為我越來越覺得不自在。」

(註十二) 陳君說：「阿拉伯人無視於空間的需要……」其實原文的意思正好相反，應該是：「儘管阿拉伯人很需要空間，可是，很奇怪的，他們並不喜歡獨處。就算在他們寬闊的屋子裡他們也喜歡圍攏在一起。」